关于开展上海应用技术大学
2019年（下）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院团委：
为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提升实践育人质量，丰富学校实践内容，推进重点项目孵化，校团委决定开展2019年（下）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 2019年（下）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遵循“结合专业学习、深化教师指导、立足服务社会、促进成长成
才”的理念，鼓励学生围绕服务国家地区发展、关注社情民生、感悟新中国的光辉进程和伟大成就等，开展理论宣讲、学术研究、调研考察、志愿服务等形式多样的社会实践活动，促进学生在观察中思考、在实践中学习、在学习中成长，培养学生勇当爱国励志奋斗者，争做求真力行圆梦人。

一、实践主题
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
二、活动内容
（一）新时代主题思想宣讲专项
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主线体现到学
习教育、理论宣讲、实践经历各个方面，鼓励当代大学生在深刻理解新思想的深刻含义和重大意义的基础上，发挥好思想引领的作用，争做新时代理论与实践的播撒者、创造者。各实践团队可开展向基层群众宣传解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大精神；不忘初心，重温党史国史，坚定四个自信；总结党和国家在各方面所取得的发展成果和突出成就等社会实践活动。（每个学院须报一项）
（二）上海城市发展专项
重点围绕上海城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热点问题，积极响应上海正积极推进的“三大任务”和“一个平台”建设。上海自贸区增设新片区、上交所设立科创板及试点注册制、超大城市精细化管理、推动长三角更高质

量一体化发展、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构建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等重大课题方向，开展实地考察、观察寻访、实证调研等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
（三）“往社区走”实践专项
当代大学生要践行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成为新时代举旗帜、聚民心、育居民、兴文化、展形象的引领者。围绕社区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社区环境改善和文化营造、社区“垃圾分类”、社区安全、科普宣传、科技助老、重点关注“老、小、旧、远”等问题，围绕扶老、助残、救孤、恤贫等内容开展服务，在融入社区、服务社区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详细内容见附件7）
（四）普法宣讲专项
为全面提高法制建设水平，实践团队可深入街道、社区、乡村，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讲活动，向广大群众
宣传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方针，展示中国法治建设成果，在社会上掀起知法、懂法、守法、护法的热潮，为国家法治建设贡献青春力量。
（五）专业实践专项
聚焦第一课堂的具体实际应用，将所学的专业知识通过实践和社会实际相结合，各实践团队可通过调研、资
料查阅、企业认知与实习、实验验证、产品制作等环节解决实际问题，实际成果除提交项目报告、产品实物外，还需提交企业对该实践项目的真实评价。（详细内容见附件3）
（六）寻访校友专项
为探寻校史校情，实践团队可追溯我校的历史源头，通过实地调研、人物访谈等方式，探寻你我眼中所不熟
知的上应岁月；以寻访校友的形式向广大校友宣传学校的发展现状，通过访谈、参观、跟拍等丰富多样的形式，纪录受访校友的求学经历、创业经历、人生感悟等，以他们为榜样，培养校友意识，激励大学生立志成才。（详细内容见附件8）

三、活动申报

1、申报立项：各团队向所在学院或部门申报社会实践项目，经评审后择优向校团委推荐，其中经管、化工、城建推荐数量不超过 **15** 项，其他学院不超过 **10** 项，校团委组织专家评审，确定校级立项结果，项目团队包括校级重点项目、一般项目、院级项目。

2、参与人员：需全部为上海应用技术大学在籍学生，学生可跨专业、跨年级、跨学院组建团队，每个团队成员 **6-12** 人，同一团队只能申请 **1** 个社会实践项目，**2019** 年（上）和 **2019** 年暑期未结项团队及成员不得参与本次项目申报。每个团队必须有 1 名指导教师，每个教师指导的项目不超过 2 项，未聘请指导教师的团队不予立项。

3、立项经费：校团委将根据各项目实际及评审情况，分 5 个档次予以经费支持，由学院负责经费管理和实施。

档次	要求
A 档	已有项目前期实践调研成果，或调研实践条件成熟，资源丰富；实地调研时间 15 天及以上；聘请项目相关资深指导教师；团队成员结构合理，有跨专业、跨年级、跨学院，分工明确；在境外、较远的中西部地区或上海重点区域实践调研，预期成果合理可操作性强，有创新性。
B 档	调研实践条件成熟，资源丰富；实地调研时间 12 天及以上；聘请项目相关资深指导教师；团队成员结构合理，有跨专业、跨年级、跨学院，分工明确；在较远的中西部地区或上海重点区域实践调研，预期成果合理可操作性强，有创新性。
C 档	调研实践条件成熟，资源丰富；实地调研时间 9 天及以上；团队成员结构合理，鼓励跨专业、跨年级、跨学院，分工明确；在上海或周边附件省份实践调研，预期成果合理可操作性强，有创新性。
D 档	调研实践条件成熟，实地调研时间 7 天及以上；团队成员结构合理，鼓励跨专业、跨年级、跨学院，分工明确；在上海或周边附件省份实践调研，预期成果合理可操作性强，有创新性。
E 档	调研实践条件成熟，实地调研时间 5 天及以上；团队成员结构合理，分工明确；在上海或周边地区实践调研，预期成果合理可操作性强。

四、申报流程

1、各团队须认真填写《上海应用技术大学 2019 年（下）大学生社会实践项目申报书》（附件 1），报学院团总支处审核。

2、各学院团总支组织院内评审，将推荐项目进行排序，并填写《上海应用技术大学 2019 年（下）大

学生社会实践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2），2019年11月9日中午12:00点前发至周雄才 OA和校实践部邮箱shijiansit@163.com，纸质材料盖章后送至学生活动中心201室，逾期申报者将不予受理。
3、学院申报的项目须填写申报汇总表，并发送至周雄才OA（汇总表参考《上海应用技术大学2019 年（下）大学生社会实践项目申报汇总表》详见附件2）。

五、结题与答辩
1、2019年（下）大学生社会实践工作将于2019年10月至2020年2月间开展。 2、立项团队须于2019年11月9日以前将实践总结材料上报各学院，学院汇总后将电子材料发往校实践部邮箱shijiansit@163.com，纸质汇总表送至学生活动中心201 周雄才老师处。
3、结题答辩将安排在下学期的第一周和第二周进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提交材料包括：调研报告，团队实际参加人员名单、承担项目任务、学号信息，照片 6-10张，社会实践过程中有代表性的视频（上交光盘或U盘）。调研报告要求数据真实，分析透彻，字数在5000字及以上，符合调研论文规范，力求体现出一定的专业学术水平，在提出问题、分析现状的基础上提出解决问题的思路和方案。

六、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整合优势。各学院要充分认识组织开展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的重要意义，成立工作领导小组，
形成党政领导统筹协调、责任部门分工合作、团委学生会组织实施和院系积极配合的工作体系，实现资源共享、优势整合、协同推进。
2、加强指导，完善机制。各学院要将社会实践和学生自身发展相结合，加强选题方向、调研方法、成果总
结、实践技能等多方面培训。进一步完善制度规范、突出过程管理，选派相关专业教师指导，形成一套完善的社会实践指导体系，服务内容和形式切合基层实际和需要，切忌走马观花、变相旅游等。

3、突出专业，注重延续。各学院要进一步完善社会实践基层需求调研制度，按照“按需设项、据项组团、双向收益”原则，选题立项应尽可能与本校、本院系优势专业相结合，内容形式应切合基层实际和需求。鼓励优秀项目持续深入推进，实现实践项目品牌化、项目成果科学化、服务社会日常化。
4、注重宣传，扩大影响。各学院要充分利用新媒体、大众传媒等宣传载体，在活动策划、动员、实施、总
结等各阶段进行宣传推广和互动参与，加强优秀个人事迹、实践成果的宣传报道，做好普遍性、规律性的总结提炼扩大社会实践的整体传播效益。
5、落实保障，确保安全。通过审批的实践团队将与学校签订《上海应用技术大学实践团队安全责任书》。
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开展期间，立项团队需设立联络员 1名，各学院团总支要及时对本学院团队的活动情况进行关注和指导，确保实践团队安全顺利完成实践活动。各立项团队由负责学院统一购买保险，并报校团委备案。

七、联系人
周雄才（校团委教师） 60873246
张梓立（学生负责人） 19945768956 校学生会实践部邮箱：shijiansit@163.com

附件1：上海应用技术大学2019年（下）大学生社会实践项目申报表
附件2：上海应用技术大学2019年（下）大学生社会实践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3：关于开展上海应用技术大学2019年（下）大学生社会实践“专业实践”的通知附件4：上海应用技术大学2019年（下）大学生社会实践安全须知附件5：上海应用技术大学2019年（下）大学生社会实践团队安全责任书附件6：关于上海应用技术大学2019年（下）大学生社会实践费用报销范围的规定附件7：上海应用技术大学2019年（下）大学生社会实践“往社区走”实践专项内容及要求附件8：关于开展上海应用技术大学2019年（下）社会实践“寻访校友”的通知

□□□□□□□□□□□□□□

2019□10□21□